沐恩中學家長通告(二零零六/二零零七/一九八)

「十八區最愛景點」繪畫比賽

敬啟者:為了充實學生課餘之生活,發揮潛能,培養興趣,本校視覺藝術科舉辦下列活動供 貴子弟參加,有關詳情列表如下:

主辦機構	民政事務總署	
活動日期	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四日(星期六)	
活動地點	大埔海濱公園	
集合時間	下午一時四十五分 解散時間 下午三時四十五分	
集合地點	大埔海濱公園香港回歸紀念塔 解散地點 大埔海濱公園香港回歸紀念塔	
交通工具	自行前往	
費用	全免	
負責老師	孔雪兒老師	
服 裝	便服	

本活動沒有校外導師帶領。懇請 貴家長垂注,並請填覆回條交 貴子弟帶返交回有關老師。

此 致

貴家長

沐恩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

*** 注意事項 ***

- 一、 在風暴、持續大雨及雷暴等惡劣天氣影響下,教統局宣佈停課,所有活動即告取消。學生毋須回校上課或前往集合地點。
- 二、 若當日上午七時,天文台宣佈仍然懸掛三號風球。或當日天文台發出雷暴及豪雨警告,在上午七時後依然生效。在上述情況下,教統 局雖未宣佈停課,校外的課外活動將告取消。學生毋須前往集合地點,若該項活動於上課日進行,學生須帶書本回校上課。
- 三、 若非上述情況,但天氣欠佳,學生仍須到集合地點集合。負責老師會留意電台之天氣報告。若決定取消是項活動,負責老師會向學生宣佈並督促其盡快返家。惟家長可按居住地區之天氣、道路及交通情況決定不讓子弟參加是項活動,但應盡快知會校方,有關 貴子弟缺席事由。如有任何疑問,可致電26673129 向校務處查詢。

回條

*不同意

敬覆者:本人

學生

班

號) 參加

同 意

貴校安排之「十八區最愛景點」繪畫比賽活動,並遵守規則及注意安全。

此 覆

沐恩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:	
聯絡電話:	
	(*請刪去不適用者)

二零零七年 月 日